

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 函

會址：新竹縣竹北市成功 16
街 37 號

電話：(03) 6576999

傳真：(03) 6578111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雲林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4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 新律字第 090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擬訂於民國（下同）113 年 5 月 26 日舉辦國內旅遊-「新竹南寮香山-討海人的摸魚計畫一日遊」，詳如說明及附件，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本會 113 年 4 月 25 日第 33 屆第 16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 活動宗旨：增進會員間情誼及紓解工作壓力。

三、 本次旅遊活動相關事宜如下：

（一）活動日期：113 年 5 月 26 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二）行程：詳如附件一。

（三）費用：4 歲以上每位 2,200 元，0-3 歲每位 150 元。

（四）參加人數及資格：本次遊旅名額限 25 名（需報名人數達 21 名以上始成團，報名人數若未達 21 位，此次旅遊將予以取消），每名會員最多攜眷 3 人（第 1 位不限資格，第 2、3 位限直系親屬或配偶）。

（五）報名期間：自 113 年 5 月 1 日上午 9:00 起至 113 年 5 月 10 日下午 5:00 止，惟額滿時提前截止。

（六）本會匯款銀行帳號：

台中商業銀行竹北分行(053)、帳號：131-22-0006781

戶名：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。

四、 其他相關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本次旅遊活動人數共 25 位，依報名先後順序及繳費報至 25 位為止。

(二)請會員於報名時勾選上車地點。

(三)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本會得另行補充說明之。

五、會員於報名結束後，若因故欲取消參加者，可自行尋找符合參加資格之替代人選，至遲應於活動前 2 日通知本會，若無替代人選，退費金額依旅行社定型化契約約定內容辦理，敬請見諒。

六、網路報名請洽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z66Lm>，或掃描下方 QRcode 連結。(下方為報名 QRcode 連結)



正本：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
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宜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
社團法人嘉義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律師公會

理事長

許民憲